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國 中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須予披露交易的進一步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日發表的公佈，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的須予披露交易（「該公佈」）。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為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本公司謹此為股東提供有關SLP所持有礦區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的資料。本公司已委任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為獨立合資格估價師以編製估值報告。於本公佈日期，估值報告仍在編製中。然而，本公司謹此在下文呈列估值基準、相關假設概要及進行估值（可予調整）時採用收入法的理由，以供股東參閱：

A) 估值基準：

估值乃以持續物業為依據及按市值進行。市值乃界定為「在知情自願雙方按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中，資產可被交換或負債獲償付的金額」。

B) 估值乃根據下列特定假設編製：

- SLP擁有在整個期間自由及不受干擾的權利經營項目，直至項目所有資源被完全開採，且不會受限制於地價或任何需繳付予政府的重大金額；
- SLP有權在整個所授出未屆滿的期限內自由出售、轉讓及分配項目權益，而毋須向政府繳付任何溢價；

- SLP可在市場上自由出售及轉讓予買家作現有或獲准用途，而不負有任何產權負擔；
- 將正式取得SLP所經營及擬經營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批文及商業執照、准許証或牌照，且可於其屆滿時重續；
- SLP所經營行業的技術人員數目充足，而SLP亦將留聘合資格管理人員、主要人員及技術員工，以支援其持續經營業務及發展；
- SLP將會依據計劃成功發展項目；
- SLP已採用合理及必需的安全措施，亦已考慮當遇到任何會中斷開採運作(如火災、政府政策變動、勞資糾紛、重大法定開採安全措施之實行、地質形成的結構變形及其他不能預計的意外事故或自然災害)採取的應急計劃；
- 當地已經擁有可靠及適合的交通網絡及加工礦產品的生產力；
- SLP所經營或擬經營地區之現行稅務法例不會有重大變動，而其應付稅率將維持不變，且將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規例；
- SLP所經營或擬經營地區之政治、法律、經濟或財務狀況不會有將對SLP經營應佔收入及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之重大變動；及
- SLP所經營地區之利率及匯率與現行水平不會有重大差異。

C) 採用收入法的理由

在對SLP進行估值時，獨立合資格估價師已考慮SLP經營業務及其參與的行業的獨特性。在此估值中並無採用市場法(即透過比較具有類似性質的其他業務實體在按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中轉手時所採用的價格對業務實體進行估值)，因為可資比較交易的大部分重大假設(例如有關交易代價的折讓或溢價)均不易獲得。資產法(即根據一般概念(業務實體的盈利能力乃主要從其現有資產中達致)進行估值)亦不予採用，因為資產法不能反映SLP的市值。因此，獨立合資格估價師已考慮在釐定SLP的市值時採用收入法。

所採用的財務資料：

- 探明資源量約為 3,700,000 噸及控制資源量約為 5,100,000 噸。
- 所採用的貼現率為 21.84%。
- 使用 11.60% 為可銷性折讓。

上述資料乃以估值報告草擬本所載的資料為基準。

承董事會命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林長盛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揚先生、林長盛先生、朱勇軍先生及張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萍女士、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傅濤博士。